

开平市城区智慧停车项目合作解除清算 资产评估报告需求书

一、机构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；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采购范围。
2. 本次采购服务公司应当具备资产评估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
3. 具有服务过省属国企、地方国企收并购、股权转让、合同解除等相关案例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开平市城区智慧停车项目合作解除清算资产评估报告编制服务
2. 项目地点：开平市城区
3. 工作内容：对广东智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智信公司”）带资建设的所有软硬件感知设备、市政配套工程、智慧停车平台及各应用端等全部项目资产进行评估，出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，作为资产转让及移交的依据。
4. 评估基准日：2026 年 4 月 30 日。

三、报价方式

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。投标人根据服务内容及要求，报出唯一固定总价，报价金额限制在 1 万元至 20 万元区间内。

四、报价文件

报价文件应包括：

- (1) 机构简介及资质证明材料；
- (2) 具体报价；
- (3) 类似案例的委托合同（价格条款等敏感信息可脱敏处理）；
- (4) 项目工作方案；
- (5) 项目团队人员组成及执业资格证明；
- (6) 质量控制措施及保密承诺。

五、选定标准

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。评价要素包括服务费用报价、资质条件、相关项目经验、执业诚信记录、内部管理和质量控制水平、工作方案、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等内容。

六、服务费用和付款方式

本次服务金额为合同包干价。完成《资产评估报告》后，根据合法、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支付对应合同价款的 100%。

七、工期要求

自签订委托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出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。

八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做好保密工作，如需要跟外部单位沟通联系的，均应提前和采购方沟通后，由采购方统一作出安排。

（二）参加报名的服务机构，需按照本需求书的要求，做好工作计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，并重新选取中选人：

1. 中选人不能按时完成评估工作。
2. 中选人出具的评估报告质量太差而无法使用。

（三）《资产评估报告》需满足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要

求，并可作为项目资产转让及移交的有效依据。

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。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开平市水口镇美华路2号3幢

联系人：张均达

联系方式：13246814237

开平市城市服务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7日

